关于对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报的问询函

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20】第 122 号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度报告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3.12 亿元，其中往来款 51.59 亿元。

（1）请列示往来款的具体明细，包括金额、往来对象、形成原因等；

（2）逐笔说明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包括计提标准、计提金额、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3）实际控制人曹永贵资金占用款 10.14 亿元至今仍未偿还，公司未对该笔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请说明具体依据，是否符合会计准则规定，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4）会计师就其他应收款会计核算、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执行的审计程序，是否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及未获得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原因；

（5）其他应收款中是否涉及财务资助、对外担保；若涉及，请说明是否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请年审会计师发表

明确核查意见。

2、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 1,352.36%，主要系增加预计无法收回的预付款转其他应收款。请说明：

（1）预付款转入其他应收款的判断标准，列示具体明细；

（2）说明与相关供应商业务及其往来的真实性、完整性、商业逻辑的合理性、与相关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会计师就上述问题（2）执行的审计程序，以及无法获取充分适当审计证据的原因；

（4）保留意见相关事项对财务报表影响不具有广泛性的原因及合理性。

3、报告期内，你公司存货金额 26.06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 25.72%，同比减少 42.1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33 亿元。请说明：

（1）结合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情况，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是否存在明显异常；

（2）请结合存货抵押金额，说明与库存量是否匹配；

（3）说明会计师对存货真实性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合规性发表明确意见。

4、2017 年至 2019 年，你公司前五大客户发生较大变化。请说明：

（1）2019 年公司对广西远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远通”）销售金额 14.26 亿元，广西远通为 2019 年度新出现的第一大客户，说明广西远通的付款能力、信用状况，对广西远通应收款项

的坏账计提情况；

（2）结合你公司 2017、2018 年度与 TRAFIGURA PTE LTD、远大生水资源有限公司、湖南马上银电子商务公司、盛屯金属有限公司、金川迈科金属资源有限公司签订的购销合同，说明你公司与前述客户购销合同的真实性；

（3）说明 2017 年至 2019 年度前五大客户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请律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4）2017 年至 2019 年度，你公司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7.97 亿元、14.52 亿元、7.62 亿元。请列示 2017 年至 2019 年度预收款项货款明细内容，说明波动性较大的原因。

5、2017 年至 2019 年，你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发生较大变化。请说明：

（1）说明你公司向 TRAFIGURA PTE LTD 采购金额逐年下降的原因；

（2）2019 年公司对湖南广湖矿产资源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广湖”）采购金额为 10.14 亿元，湖南广湖为公司 2019 年度新增的第一大供应商，结合湖南广湖财务状况，说明湖南广湖是否具有供货能力；

（3）说明 2017 年至 2019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请律师发表明确核查意见；

（4）2017 年至 2019 年度，你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分别为 6.92 亿元、24.39 亿元、6.11 亿元。请结合报告期内你公司实际采购金额、

预付款占采购金额的比例、采购对象供货等情况，说明你公司本期预付款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

6、报告期内，你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为-5.41 亿元，请说明：

（1）坏账损失本期发生额为 0 的原因，存货跌价损失本期发生额为-5.33 亿元的原因；

（2）结合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资产减值计提政策，说明近三年资产减值计提标准是否一致。

7、你公司 2019 年度营业收入 61.99 亿元，同比下降 41.83%；净利润-43.49 亿元，同比下降 3,771.98%；扣非后净利润 36.44 亿元，同比下降-13,545.83%；经营活动现金流-1.22 亿元，同比下降 124.47%。请说明：

（1）结合你公司商业模式、生产、销售、采购、回款等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你公司营业收入、应收款项、经营活动现金流之间的关系是否匹配；

（2）结合你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净利润与现金流的关系，以及信用政策和销售回款情况，说明 2019 年三四季度营业收入减少、应收款项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8、根据你公司年报，技术攻关有所突破，如精深加工板块银制品瓷镶银承压极限从 300 公斤提升到 600 公斤，加工技术远超同行水平，实现批量生产；成功研发锗银合金材料饰品，填补了市场空白；成功将银烧水壶铸造成型改为机械旋压成型，生产成本节约 50%以上，生产效率提高 300%。报告期内，你公司电银、电铅、贸易产品毛利

率同比下降 25.70%、25.89%、4.32%。你公司 2019 年度研发费用发生额 1.18 亿元，上期发生额 1.42 亿元。请说明：

（1）结合研发费用明细、技术突破情况、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技术提升对你公司业绩的影响；

（2）说明研发费用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是否合理，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9、报告期内，你公司财务费用 5.58 亿元，其中利息支出 4.64 亿元，同比增加 62.81%。报告期末，短期借款 38.60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81 亿元，长期借款 6.31 亿元，应付债券 1.24 亿元。请结合负债余额及变动情况说明财务费用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10、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外支出 7.40 亿元，同比增加 10,569.38%，系计提大额预计负债所致。请说明：

（1）结合诉讼仲裁、资产受限等情况，说明已计提预计负债的判断标准、列示预计负债的具体明细、未计提预计负债的合理性；

（2）公司是否存在应为控股股东因债务纠纷形成的预计负债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形。

11、你公司在年报中披露涉及重大诉讼 38 项，涉诉金额共计 31.30 亿元。请说明：

（1）自查涉诉案件的信息披露情况是否完整、及时、准确，并请更新截至回函日涉诉案件的进展情况；

（2）针对公司及控股股东从事的保理、融资租赁、小额贷款等筹资活动，请说明是否存在违规担保情形，请律师发表意见；

（3）38 项诉讼案件中，公司对 16 项诉讼计提预计负债，请说明计提预计负债的标准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12、报告期末，你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13.09 亿元，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13.05 亿元；短期借款 38.60 亿元，系 2019 年应付票据信用证等转短期借款所致。请说明应付票据信用证等转短期借款的原因，应付票据是否存在逾期情形；如是，请充分提示商业承兑汇票逾期风险及相应兑付措施。

13、你公司与上海稷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稷业”）互开 2.50 亿元商业承兑汇票，双方收到票据后用于贷款或背书贴现，票据到期后双方均未履行支付手续，不存在减值迹象。请说明：

（1）该商业承兑票据期初数与期末数相同的原因、公司应收上海稷业商业承兑汇票逾期未承兑但不存在减值迹象的原因、未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会计师发表意见；

（2）你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与上海稷业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4、你公司 2019 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的资金尚有 5.43 亿元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请说明前述 5.43 亿元资金的流向、具体用途，是否存在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15、2017 年 12 月，你公司以最高报价 1.87 亿元竞得四川农资持有的金和矿业 34%的股权，并于 2018 年 4 月完成股权过户，但至今未支付剩余 8,710 万元及相应利息。2020 年 3 月 24 日，成都中院判令四川农资有权对金和矿业 34%的股权以折价或者拍卖、变卖所得的

价款优先受偿。请说明公司是否能够有效控制金和矿业、将其纳入合并报表的合理性，并说明金和矿业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

16、近期，你公司披露多份《债务转移暨股东代偿协议的公告》，约定自法院裁定受理公司司法重整之日，公司部分债务由实际控制人曹永贵承担，与曹永贵占用公司资金款项等额抵销，视为曹永贵向公司清偿占用的资金。请说明若你公司控股股东最终无法偿付债务，银行等债权人是否有权向你公司追偿，其中是否涉及担保情况。

17、报告期末，你公司净资产-6.38亿元，受限资产期末账面价值39.25亿元。请自查并提示你公司2020年度是否存在暂停上市风险。

18、请你公司自查是否存在未披露的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况。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20 年 6 月 1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湖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20 年 5 月 28 日